关于我校开展2017年校级“免检寝室”活动的通知

各学院、各公寓楼：

为了调动广大同学参与公寓文明建设的积极性，增强同学自我约束、自我监督、自我管理的意识，创建整洁、优雅、舒适的学习生活环境，我校将开展2017年校级“免检寝室”活动。“免检寝室”评定标准及申报评定办法如下：

**一、“免检寝室”评定标准：**

1、寝室内家具摆放规范合理；

2、寝室整洁、舒适、高雅；

3、寝室氛围健康向上，遵守作息时间，具有良好的卫生、生活习惯；

4、值日生制度健全；

5、无吸烟、晚归等现象；

6、寝室每周卫生成绩不低于98分以上；

**二、“免检寝室”申报评定办法：**

1、由学生寝室自愿向各公寓楼宿管室递交《北京工业职业技术学院2017年校级“免检寝室”申请表》（表格可在各公寓楼宿管室领取）；

2、申报后由学生公寓管理中心组织检查，连续两周卫生检查分均达到98分以上，且寝室卫生始终能保持良好状态，学生公寓管理中心给予确认并挂牌；

3、“免检寝室”挂牌后由各学院、各公寓楼负责监督，其他寝室及个人有权监督举报，如发现挂牌寝室不符合“免检寝室”评定标准的，学生公寓管理中心将及时核实情况并给予警示，对于收到警示后而不整改的寝室将取消“免检寝室”称号。

学生公寓管理中心

二〇一七年四月十八日

附件：

北京工业职业技术学院2017年校级“免检寝室”申请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公寓号  |  | 寝室号 |  |
| 班级 |  | 寝室人数 |  |
| 寝室卫生成绩（各公寓楼填写） |
| 第一周 | 第二周 | 第三周 | 第四周 |
|  |  |  |  |
| 第五周 | 第六周 | 第七周 | 第八周 |
|  |  |  |  |
| 寝室安全方面（各学院或各公寓楼填写） |
| 寝室有无违纪现象 |  |
| 寝室有无不文明行为 |  |
| 寝室有无吸烟现象 |  |
| 寝室承诺（学生寝室长填写） |
| 本人作为寝室长代表寝室成员，做出以下承诺：1、寝室内无违纪或不文明行为，如私拉电线、打架斗殴、违规使用大功率电器等； 2、寝室无吸烟现象；3、寝室卫生成绩每周平均分在98分以上；4、自觉接受各学院、各学生公寓楼的监督，其他寝室及个人有权监督举报，如发现挂牌寝室不符合“免检寝室”评定标准的，同意取消“免检寝室”称号。 承诺人（寝室长）： 日期： 年 月 日 |
| 评定结果（学生公寓管理中心填写） |
| 第 次评定成绩 |  | 第 次评定成绩 |  |
|  日期： 年 月 日 |